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第十二屆傑出單親家長推薦/申請表

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		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
教 養 子 女 (請依子女年齡、性別、就學/就業填寫)		年 齡:	性 別:	☐ 就學 ☐ 就業
		年 齡:	性 別:	☐ 就學 ☐ 就業
		年 齡:	性 別:	☐ 就學 ☐ 就業
住 址				
聯 絡 電 話	(0)	(H)	手 機 :	
現 職 服 務 單 位 與 職 稱			E-MAIL /Line ID	
婚 姻 狀 況	☐ 離婚 ☐ 喪偶 ☐ 未婚單親		學 歷	
申 請 人 簽 名	簽 章	附 註	※推薦單位負責人或推薦人應取得 被推薦人同意親自簽名蓋章	
推 薦 單 位 或 推 薦 人 (自行申請者不需填寫)	簽 章	單 位 名 稱 :		
		推 薦 人 / 聯 絡 人 :		
		聯 絡 電 話 (公) :		手 機 :
* ☐ 同意：因個資法要求，本基金會並不會將您的全名公開於得獎相關芳名錄上 (務必親筆勾選)				

附註：一、本表可至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網站下載，網址：www.spef.org.tw

二、請附 114/9/1 後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（需含紀事內容）、推薦/申請表暨家庭狀況一、二、三表格、113 年綜合所得稅及財產清單正本、及其他佐證資料合併訂於文件左上角，掛號郵寄至「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-傑出家長申請。

三、若文件不齊將視為無效，不另行通知

四、申請/推薦時間自 1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21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家庭狀況一（原生家庭成長紀要、求學過程及就業過程）：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※如不敷填寫可自行加頁。